

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

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确定对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进行调整，现公布如下：

邢海波同志：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财政、审计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。

孙军同志：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，负责区政府机关、发展改革、科技、工业和信息化、民营经济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行政审批服务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统计、金融、政务公开、大数据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科学技术局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、区大数据中心。

联系各民主党派、区总工会、区工商联、区科协、消防大队、区12345政务服务热线中心，驻区银行、保险、证券、资产管理机构、通讯公司。

协调人民银行威海市中心支行、威海银保监分局、威海供电公司、驻威高校。

尹振山同志：协助邢海波同志负责财政工作，负责教育体育、民政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里口山风景名胜区、机关事务管理、国有资产管理、税务等方面工作。

协助分管区财政局。分管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民政局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医疗保障局、里口山风景名胜区管理服务中心、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、区城投公司、区国运公司、区新创公司、威海宾馆。

联系区残联、区税务局、区红十字会、山东土地（环翠）公司。

协调威海国资集团、威海产投集团、威海城投集团。

苏卫军同志：负责公安、司法、退役军人、信访、打私等方面的工作。

主持公安环翠分局工作。分管区司法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信访局。

联系区人武部、区民族宗教事务局。

协调市国家安全局、市仲裁委、威海军分区、驻威部队。

林青松同志：负责自然资源、林业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城镇综合管理、人民防空、环境卫生、交通事务、市政园林、生态环境、规划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、区交通事务发展中心、区市政园林服务中心、区林业发展中心、区生态文明建设协调中心。

联系生态环境分局、规划分局。

协调市地方铁路事业发展中心、威海邮政管理局、威海船检局、威海港集团、威海机场集团、威海公交集团、威海热电集团、威海城建集团、港华燃气公司。

王永钊同志：协助孙军同志负责金融工作。

联系中小微企业融资和政府基金管理等工作。

王文萍同志：负责商务、招商引资、文化和旅游、新闻出版、文物保护、外事、水利、农业农村、供销、畜牧业、扶贫、海洋发展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商务局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海洋发展局、区招商服务中心、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。

联系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贸促会、区党史研究中心、区档案馆、区文联、区融媒体中心。

协调市气象局、威海海事局、市水文局、市烟草专卖局、市水务集团、威海新华书店、威海文旅集团、威海海关、边防检查站、市口岸事务服务中心，成品油销售企业。

于超同志：负责处理区政府日常工作，协助邢海波同志工作，主持区政府办公室工作。

各位副区长根据职责分工，按照“一岗双责”的要求，抓好分管领域的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安全生产、信访稳定等工作。

为保障政务高效有序运转，区政府领导实行工作补位制度，孙军同志与尹振山同志、尹振山同志与林青松同志、苏卫军同志与王文萍同志互为补位。

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

2021年3月22日